

臺北市 108 年度國民中學「有效教學教案設計徵件比賽」

優勝作品頒獎典禮暨作品展覽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要點。
- 二、臺北市 108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貳、目的

- 一、透過優良教學設計徵件，收集本市國中有效教學優良示例，充實臺北市教育雲端教學資源內容，提供教師有效教學使用。
- 二、辦理有效教學優良示例徵件及評選，獎勵優秀教學團隊或個人。
- 三、鼓勵教師運用數位科技及網路資源，提升教學與多元評量效能。
- 四、建構並充實臺北市國中各學習領域完整教學歷程分享資源平臺內容。

參、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肆、承辦學校：

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景美國民中學
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木柵國民中學

伍、時間：108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五 08：30 至 13:00

陸、頒獎典禮地點：臺北市景興國民中學學生活動中心三樓(臺北市文山區景興路 46 巷 2 號)，景興國中地理位置圖/交通資訊/會場示意如附件 1。

柒、邀請對象：

- 一、本次徵件比賽獲得特優、優等之所有教師。
- 二、本次徵件比賽獲得佳作、入選之教師，每件作品指派 1 名作者出席領獎。
- 三、得獎學校之協同出席人員，每校至多 1 人。
- 四、請得獎學校協助於 11 月 22 日(五)前填列「**頒獎典禮出席人數統計表單**」(附件 2)，檔名：108 年有效教學教案(得獎作品名稱) 頒獎典禮出席人數統計表單，傳送至景興國中教學組徐翠蓮組長信箱 chhs111 @chhs.tp.edu.tw 俾利安排座位。
- 五、當天所有出席人員得公假派代。

捌、獲獎人員：

- 一、請獲**特優**、**優選**之教師/團隊填寫「教案作品簡介」、「得獎心得」及「上課相片」(附件 3)，檔名：108 年有效教學教案(得獎作品名稱) 特優、優選作品簡介及獲獎心得，傳送至景興國中教學組徐翠蓮組長信箱 chhs111 @chhs.tp.edu.tw，俾利主辦單位辦理作品展覽並收錄於成果輯。
- 二、請**特優**得獎教師/團隊於典禮上發表 3 分鐘之獲獎感言，感言請以團隊發展教案歷程及團隊共備情形等為主要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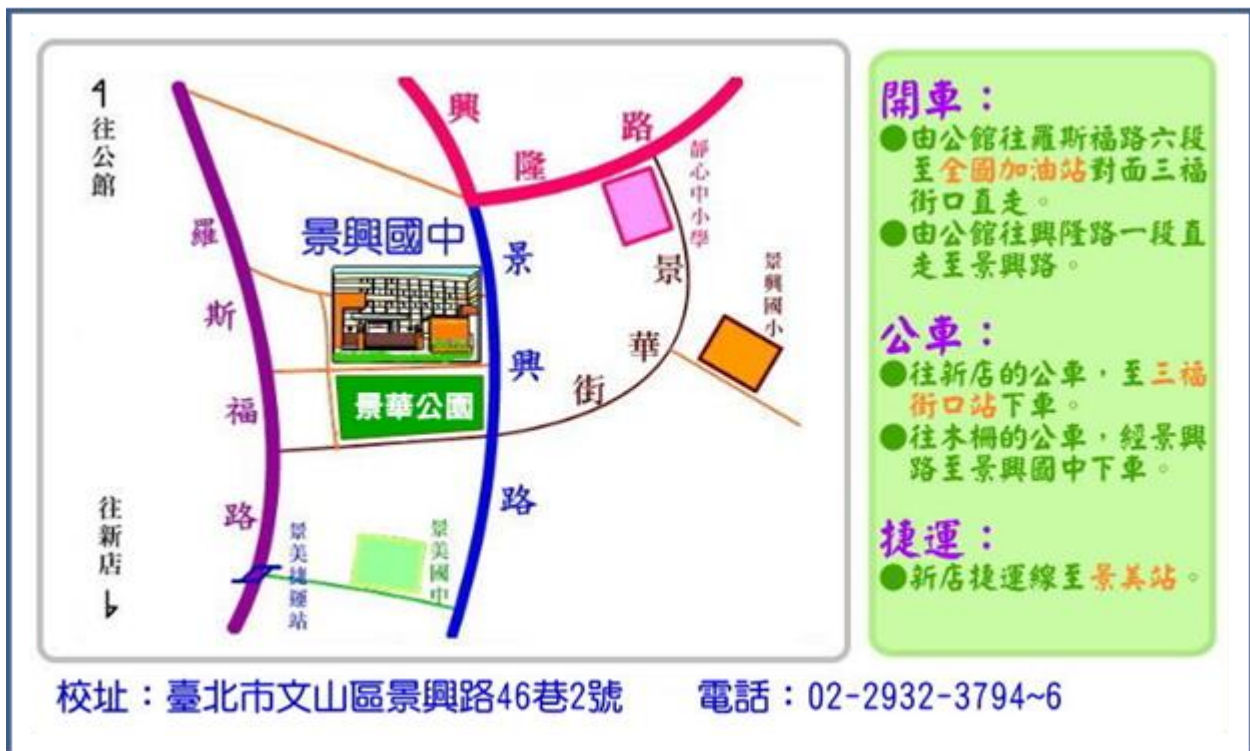
玖、活動流程

時間	活動內容	地點
08:30~09:00	報到(活動中心二樓)	景興國中 學生活動中心 3 樓
09:00~09:10	頒獎流程示範 教學資源平臺益教網操作說明	
09:10~09:30	貴賓致詞 洪副局長哲義 評審總召集人國立師範大學黃教授乃熒	
09:30~09:50	特優得獎作品頒獎 暨 得獎教師/團隊感言發表 頒獎人洪副局長哲義	
09:50~10:00	中場休息暨作品展覽	
10:00~10:05	表演節目：景興國中管樂隊演出	
10:05~12:00	優選、佳作及入選作品頒獎 頒獎人洪副局長哲義	
12:00~13:00	特優及優選作品展覽、茶敘	
13:00	散會	
註：主辦單位得依現場狀況更改活動流程。		

壹拾、經費：本計畫所需之經費，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年度相關預算項下支應。

壹拾壹、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一)景興國中位置圖



(二)景興交通資訊

- ◇ 校址：臺北市文山區景興路 46 巷 2 號
- ◇ 電話：(02) 2932-3796 轉 110、111、165
- ◇ 傳真：(02) 2930-5249
- ◇ 交通方式：
 - 捷運 - 松山新店捷運線至「景美站」步行約 5 分鐘。
 - 公車 - 往新店的公車，至三福街口站下車；往木柵的公車，經景興路至景興國中站下車。
 - 停車場-景華公園停車場，步行約 1 分鐘。

